**志願服務20周年系列活動**

附件二

**好好志工樂LOVE服務攝影作品徵件比賽**

**肖像權使用同意書**

本人（甲方） (被拍攝者/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)同意並授權拍攝者（乙方） 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由拍攝者使用於屏東縣政府所舉辦之好好志工樂LOVE服務攝影作品徵件比賽作品上。

本人同意上述著作（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），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立同意書人

甲方： 乙方：

身分證字號： 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 電話：

住址： 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